

证券代码：600389 证券简称：江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03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 月 16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98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1,497,7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39.823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王利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大会的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9人。
- 2、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宋金华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关联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756,893	99.9727	11,750	0.0251	1,000	0.0022

- 2、议案名称：与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485,034	99.9925	11,750	0.0068	1,000	0.0007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2.01	选举顾建国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1,076,651	99.7544	是
2.02	选举陈云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1,395,142	99.9401	是
2.03	选举王利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1,128,142	99.7844	是
2.04	选举刘为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1,106,142	99.7716	是
2.05	选举孟长春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1,096,151	99.7658	是

2、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周献慧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1,289,455	99.8785	是
3.02	选举方国兵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1,091,546	99.7631	是
3.03	选举华语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1,091,845	99.7632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01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关联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46,756,893	99.9727	11,750	0.0251	1,000	0.0022
1.02	与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46,756,893	99.9727	11,750	0.0251	1,000	0.0022
2.01	选举顾建国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348,510	99.0995				
2.02	选举陈云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	46,667,001	99.7805				

	事会非独立董事						
2. 03	选举王利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 40 0, 001	99. 2096				
2. 04	选举刘为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 37 8, 001	99. 1626				
2. 05	选举孟长春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 36 8, 010	99. 1412				
3. 01	选举周献慧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6, 56 1, 314	99. 5545				
3. 02	选举方国兵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6, 36 3, 405	99. 1314				
3. 03	选举华语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6, 36 3, 704	99. 132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01 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 124, 728, 141 股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炜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炼炼、范衡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